

大法从根本上改变了我

【明慧网】我是一名修炼大法多年的老年女弟子，为了感恩慈悲伟大的师父和法轮大法的救度，我也写几个修炼中的故事与大家分享，希望把福音传给更多的人，别错过这万古机缘，也成为一个人身心健康、幸福的人。

师父净化了我的身心

我年轻时性格急躁、得理不饶人，丈夫性格更是暴躁、说一不二。我们经常因为一点小事三天一大吵、两天一小吵，弄得四邻不安，孩子也很难过。我还得了一身病，尤其是心脏病。有一次和丈夫吵架，想不开，偷偷吃了一瓶安眠药，差点死了；家里人发现后，送医院抢救三天，又活过来了。日子过得很苦，很艰难，度日如年。

一九九七年一位同事来我家串门送我一本《转法轮》，我看后觉得太好了，爱不释手，就开始修炼了。经过反复地学习《转法轮》，严格按照“真、善、忍”道德标准要求自己，提高心性，与人为善，心态平和了，心胸开阔了，遇事向内找自己的不足，再也不和丈夫吵架了。身上的病也不翼而飞。

大法净化了我的身心。我与丈夫晚年夫妻和睦、幸福安康。

四个桃子

二零二三年秋天，我去大市场买了一兜子菜，最后又买了几斤桃儿放在兜子上面，乘公交车回家，坐在车前面的单座，顺便把兜子放在座边地上。司机开车后，有人喊，桃撒了，桃撒了。

当我回头时，看见我兜子倒



了，桃子撒在远处两个，撒在近处两个。这时看见坐在我对面单座的一个妇女，把远处的两个桃子捡起来，放在她的兜子里。我没吱声，然后我把跟前的两个桃子，捡起放在我兜子里。这时刚才捡桃子的妇女说，我捡的桃子是她的。我就在想，师父教导我们，明明白白的在利益上吃亏不动心，不和常人计较利益上的得失，我就把兜子拎过去，说你看哪个是你的，随便拿，挑大的拿。她真的挑两个桃子，放她兜子里。

当时我心态非常平衡，没有一点怨气。这时后面乘客说，桃子是从你兜撒的，我笑了笑说，吃亏是福。如果我不修大法是不会这么对待的。

几十万的房产

老公公有五个孩子，二男三女，我是大儿媳。公公八十多岁的时候，身体欠佳，召开了一个家庭会议，决定把两处房产留给大孙子一处，小孙子一处，姊妹也都同意了。老公公病故后，又召开了一个家庭会议，老公公的二姑娘要继承给大孙子的房产，说她住房紧张，

要住这房子。我当时觉得很突然，老人生前定好的事，怎么又变了呢，这时我想起师父在《转法轮》里讲的话，你要你就拿去吧的法理，想到自己是修炼人，遇事先想别人，就说你要就给你吧。姊妹也都没吱声，散会了。第二天一大早，大姑姐就来我家说，她要出面把房子要回来，还给我儿子，房产不能留给外姓人继承。大姑姐走后，丈夫问我房子要不要。如果要，他能把房

子要回来。我说不要了。丈夫说那可不是十块八块的东西，是几十万的房产。我说，那也不要了，给你二妹妹吧。如果要回来，你们姊妹就掰生了，就不能走动了。丈夫没吱声，默许了。如果我不修大法，是不会这样处理的。现在的人，谁不知钱好啊。

我修炼了二十七年了，身体健康，世界观发生了根本的变化，从自私自利，修到无私无我，先他后我。是大法和大法师父洗净了我，使我晚年身心健康，幸福快乐。愿更多的人记住“法轮大法好”、

“真善忍好”，也成为一名幸福安康的人。文 / 中国大陆大法弟子◇

渡※劫※法※宝

法轮大法是佛家高德大法，“真、善、忍”是宇宙特性，念诵“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”能接通宇宙中正的正能量，念诵者心念越诚，越能调动宇宙和自然界中正的因素，得到上天的护佑，因而会逢凶化吉、遇难呈祥。◇

辽宁省丹东市郑桂香被非法判刑三年半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）辽宁省丹东市六十岁的法轮功学员郑桂香，二零二四年六月在路边讲真相，被绑架，七月四日被非法刑事拘留构陷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被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、勒索罚金5000元。

郑桂香的儿子六岁上学前班时，被强打预防针（中共规定小学生和学龄前的儿童必须扎预防针），打针的所谓医生都不是专业人员，把好几个孩子扎成小儿麻痹，郑桂香儿子双腿变成严重的罗圈腿，落下残疾。在痛苦的煎熬中，郑桂香得了胃炎、类风湿、手脚麻木、子宫肌瘤、大流血等多种疾病，承受着身体和精神双重痛苦。一九九八年，郑桂香有幸开始修炼法轮大法，按照“真善忍”宇宙大法的标准做好人；炼功不久，她身上所有疾病不治而愈。

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，郑桂香送给小商贩真相币，被丹东市站前派出所多名警察暴力绑架，她的手机和随身所带的近三千元现金也被抢去。关押拘留所十五天。在被非法拘留期间，她三次被警察铐在“铁椅子”上迫害。七月二十七日晚九点多钟，王志为首的三、四名警察把郑桂香送进丹东拘留所。拘留所女副所长与几名警察逼着他们在他们伪造的罪恶“三书”上按手印。还逼写“保证书”，逼穿号服。听她讲自己的身世后，警察拿出一张空白纸，逼着她在空白纸上签字，说他们要到当地政府那里，去替她申请“低保费”。郑桂香根



酷刑示意图：用棉被等物捂、闷
本没想到这是一种欺骗的伎俩，就在空白纸上签了字。郑桂香在好心人的帮助下走脱，流离失所。

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，郑桂香在丹东市珍珠泡华孚附近的大市场讲法轮功真相，被丹东振安区太平派出所几个警察强行绑架。郑桂香的儿子在外地打工，派出所警察告诉她的儿子去所里拿她的衣物。郑桂香被非法关押在丹东第一看守所。

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，郑桂香在丹东振安区法院审判庭被非法法庭审，当庭为自己作无罪辩护。郑桂香在自辩中说：法轮功不是×教，我赠送给世人的真相台历是让人向善的，是救人的，我的行为没有违反任何国家法律，也没有危害任何人，所以不构成犯罪。郑桂香被非法判刑10个月，勒索罚金2000元。

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，郑桂香、鲍华、史俊红在路边讲真相，被丹东市东尖头边境派出所警察绑架。郑桂香平时做保姆照顾老人，警察在老人家中非法抄走六箱法轮功书籍等私人物品。三人被非法关押在丹东市拘留所。

二零二四年七月四日，郑桂香被非法刑事拘留，被非法关押丹东市看守所，八月九日被非法批捕，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被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、勒索罚金五千元。

辽宁省是迫害法轮功学员最严重的地区之一。根据明慧网自二零二三年一月至二零二四年一月末的报道统计，二零二三年，辽宁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或含冤离世28人，被非法判刑至少121人，被绑架、抄家至少374人次。据明慧网报道统计，从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，至少有63名法轮功学员被辽宁省女子监狱迫害致死。辽宁省女子监狱逼迫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，实施的迫害手段极其残忍，如：开水浇身、打毒针、电击、灌辣椒水、辣椒皮塞阴道、吊铐、扒光浇凉水、超强奴役等等。

参与迫害单位

丹东市东尖头派出所电话：
0415--2823371

办案警察电话：15114145655
办案警察杨晗电话：
15802403797

赵圣涛：15842514126 警号：
167679

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法院

审判长：田晓菲

陪审员：康慧明 张录

书记员：刘敏 ◇

迫害法轮功 全网非法法轮功 法网难逃

走近法轮功

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，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，以“真善忍”为根本指导。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，法轮大法是大法大道，在把真正修炼的人带到高层次的同时，对稳定社会、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，也起到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。

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，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50种语言出版发行。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、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800多项。“真、善、忍”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，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。◇

